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三二一次会议

2010 年 5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12 时 50 分举行

纽约

主席:	萨拉姆先生	(黎巴嫩)
成员:	奥地利	迈尔-哈廷先生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巴尔巴利奇先生
	巴西	莫雷蒂先生
	中国	龙舟先生
	法国	阿罗德先生
	加蓬	蒙加拉・穆索奇先生
	日本	有马先生
	墨西哥	普恩特先生
	尼日利亚	阿达姆先生
	俄罗斯联邦	多尔戈夫先生
	土耳其	瑟伊莱梅兹先生
	乌干达	鲁贡达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帕勒姆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安德森女士

议程项目

乍得、中非共和国及该次区域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的报告(S/2010/217)

10-37506 (C)





下午 12 时 5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乍得、中非共和国及该次区域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的报告(S/2010/217)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乍得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该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阿拉米先生(乍得)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2010/251,其中载有法国提交的一份决议草案案文。

我希望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 S/2010/217,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的报告。

我还希望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 S/2010/250,其中载有 2010 年 5 月 21 日乍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一封信。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准备对该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有人反对，否则，我现在就将该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奥地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中国、法国、加蓬、日本、黎巴 嫩、墨西哥、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土耳其、乌干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 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923(2010)号决议。

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迈尔-哈廷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奥地利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但我们原本希望对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中乍特派团)缩编采取更为渐进的做法，并希望继续该特派团的保护平民的任务规定。与此同时，我们指出并强调，中乍特派团至少被授权回应其附近地区平民百姓遭受的急迫暴力威胁。

我们尊重乍得政府的有关决定，即承担起负责乍得东部地区平民百姓包括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回返人员和收容社区等的安全与稳定的充分责任。我们赞赏乍得当局做出努力，使安全理事会更好地了解他们在此领域的计划和能力。我们相信，乍得政府将竭尽全力履行其职责，利用一切现有能力，保护乍得东部地区的民众。

与此同时，至关重要的是，乍得/联合国高级工作组联合政府承担起决议中规定的关键作用，定期评估实地保护平民和人道主义准入方面的局势。我们促请乍得政府和秘书处在工作组范围内尽可能密切的合作。

安理会依然需要密切关注事态发展，并定期了解实地局势。奥地利认为，国际上进一步介入乍得东部地区如被认为出于人道主义原因是必要的，其可能性便不应被排除。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我的名单上没有发言者了。安理会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下午 12 时 55 分散会。